

##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10/2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
预计回购金额	8,000 万元~16,000 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0 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
累计已回购金额	0 万元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提供的专项贷款及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33.65 元/股(含)，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8,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16,000 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2024 年 11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6）、《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106）。

公司已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卢湾支行签署《上市公司股票回购借款

合同》，借款金额不超过 14,400 万元人民币，借款期限为 3 年。

##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如下：

截至 2025 年 1 月 31 日，公司尚未进行回购交易。

##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至纯洁净系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7 日